

证券代码：871830

证券简称：蓝圈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蓝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2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兴文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江苏蓝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全体董事一致选举王兴文先生为江苏蓝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述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蓝圈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兴文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邢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计算。上述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蓝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非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运营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以上申请经确认后由关联方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本次连带关联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蓝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